公司代码:600380　　公司简称: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曹平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钟山先生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603,337,305.57	12,084,314,377.97	1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20,891,577.32	4,353,065,917.88	6.1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687,650.90	638,380,413.22	23.8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463,256,148.84	5,564,125,226.15	1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414,867.87	303,147,545.57	45.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4,891,164.33	273,149,201.83	4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6%	7.19%	增加2.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18	0.1961	43.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18	0.1961	43.70%

注:本公司于2015年5月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15年5月25日股权激励的资本金到位并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出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2015年7月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证券变更登记,变更后股份数量为1,583,879,292股;上述每股收益系按照2015年5月29日变更股份数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0,408.15	-4,554,374.38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522,948.34	111,299,886.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470,139.27	-801,726.81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持有和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650,000.00	4,95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8,527.90	-822,286.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所得税影响额	-4,290,972.28	-13,534,705.31	上述项目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319,679.67	-41,013,089.63	上述项目中少数股东应享有的部分
合计	9,531,093.17	55,523,703.5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2,25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742,415,520	46.87%	-	质押	42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鸿信行有限公司	64,391,840	4.07%	-	未知	未知	境外法人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健康元大股东增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8,277,046	3.05%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508,871	2.12%	-	未知	未知	未知
冯志浩	25,750,000	1.63%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440,600	0.91%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721,499	0.42%	-	未知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70,300	0.31%	-	未知	未知	未知
王庆和	3,808,000	0.24%	-	未知	未知	未知
杨冬云	3,500,000	0.22%	3,500,000	未知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742,415,520	人民币普通股	742,415,520			
鸿信行有限公司	64,391,840	人民币普通股	64,391,840			
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健康元大股东增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48,277,046	人民币普通股	48,277,04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3,508,871	人民币普通股	33,508,871			
冯志浩	25,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消费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4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40,6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6,721,499	人民币普通股	6,721,499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70,3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0,300			
王庆和	3,8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8,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全意通宝(安享)-映雪灵活对冲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3,300,093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9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5年7月10日,本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临2015-057):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及对公司价值判断,本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拟将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累计增持金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截至2015年9月15日止,董事长朱保国先生已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式-"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健康元大股东增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48,277,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5%,本次增持计划完成,详见《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15-087)。 上述第一大股东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第三大股东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健康元大股东增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存在关联关系,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中铁宝盈资产-浦发银行-中铁宝盈-健康元大股东增持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受益人均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朱保国先生。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股东总数(户)		日期/金额:2015年9月30日	日期/金额:2014年12月31日	增减变化	变化原因
资产负债表					
应收利息		1,900,215.56	3,907,472.20	-51.37%	主要系本公司收回上年存款利息所致。
其他应收款		89,534,925.50	58,421,094.01	53.2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支付的业务借款及应收的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59,846,989.11	561,317,772.99	35.37%	主要系本公司新增投资所致。
开发支出		107,257,767.01	76,888,424.94	39.50%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海滨制药和丽珠集团研究项目开发阶段支出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223,243.00	100,000,000.00	57.22%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预付土地款、设备工程款以及技术转让费从预付账款转入所致。
短期借款		950,000,000.00	375,920,221.10	152.71%	主要系本公司借入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6,220,124.86	69,833,851.63	109.38%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应交的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67,468,992.27	23,657,278.58	185.19%	主要系本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应计提的利息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2,712,150.00	11,838,615.00	3386.15%	主要系本公司发行丽珠集团发行的201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于一年内到期而从应付债券转入影响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65,889.66	14,658,922.13	42.34%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风雷电力技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及相关所得税费用所致。
库存股		157,499,676.00	-		主要系本公司发行限制性股票所致。
利润表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管理费用		632,402,706.74	473,089,441.15	33.68%	主要系本公司及子公司丽珠集团研发投入增加、新增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79,711.09	-1,850,137.06	30.83%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本期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股价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49,198,289.69	23,782,337.83	106.87%	主要系本公司按照权益法核算思坤健康元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105,492.01	16,227,723.18	147.14%	主要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思坤健康元和金冠电力利润变动所致。
营业外收入		113,254,025.99	65,982,377.53	71.64%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政府补助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7,330,800.70	4,528,400.25	61.88%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因技改等原因淘汰落后设备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51,461.68	1,132,059.09	346.22%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因技改等原因淘汰落后设备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896,791,998.20	678,267,175.65	32.22%	主要系本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带来营业利润增加同时营业外收入增加所致。
净利润		758,820,434.95	567,704,482.81	33.66%	主要系本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带来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0,414,867.87	303,147,545.57	45.28%	主要系本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带来净利润增加进而带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442,410.09	-21,442,700.33	69.96%	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值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化所致。
现金流量表		2015年1-9月	2014年1-9月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635,715.38	27,767,528.75	100.3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收到的出口退税款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118,461.70	180,545,651.90	32.44%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0,687,650.90	638,380,413.22	23.86%	主要系销售回款增加及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50,268.92	-100.00%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上年同期处置了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本报告期未发生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06,131.03	4,190,433.43	102.99%	主要系本公司收到银河证券投资收益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7,006.87	7,586,650.50	-33.34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子等一批减持新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33,960.1	14,752,504.04	54.1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太太药业收到购买设备退回的保证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179,668.69	661,870,152.43	-35.7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工程建设和设备购置比同期投入减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831,500.00	168,254,996.09	37.19%	主要系本公司增加对上海云峰的投资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4,206.41	6,004,879.95	122.72%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支付的银承保证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088,277.09	-803,850,170.58	21.24%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工程建设和购置设备投入减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7,741,756.00			主要系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收到员工股权激励款和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方予少数股东增资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6,000,000.00	77,441,9867.17	59.60%	主要系本公司借入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900,000,000.00	-33.33%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上年度发行债券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4,081,722.45	612,763,971.88	169.94%	主要系本公司和本公司子公司丽珠集团偿还到期债务及借款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86,497,417.85	198,496,017.15	44.33%	主要系本公司今年分派股利比同期增加所致。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38,965,967.79	94,949,687.71	-58.96%	主要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丽珠集团分派股利较同期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971.10	672,000.00	333.92%	主要系本公司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46,644.60	862,487,878.14	-67.51%	主要系本公司和子公司丽珠集团偿还到期债务及借款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履行情况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11健康元"相关的承诺	根据公司于2011年7月10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在出现按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预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1年10月20日,本债券存续期间	持续履行中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承诺于本公司设立后,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亦促使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不从事构成与本公司动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制、生产和销售与本公司研制、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任何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01年4月30日,长期	持续履行中
本公司	对所持丽珠集团股权的承诺	1.本公司以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时,将严格遵守证券监管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2006]15号)相关规定; 2.如果本公司存在计划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予第一季度内达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本公司将于第一次减持前将个交易日内通过丽珠集团对外披露出售提示公告。	2008年12月17日,长期	持续履行中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公司	解决同业竞争	基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区分部方式在香港联交所所有股份公司主板上市事宜(以下简称:丽珠H股项目),为充分保障上述事项的顺利完成,鼎新投资关于相关要求,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与丽珠集团签署相关承诺文件,具体承诺如下: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现在或将来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丽珠集团本时期的品种类,并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存在竞争或利益冲突的业务(以下简称为"受限制业务"),为消除计,受限制业务的范围不涉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于相关承诺函日期当天正在研发,制造及销售的产品; 2.如果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或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发现任何与受限制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丽珠集团,并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将该业务机会首先提供给丽珠集团。如丽珠集团放弃该业务机会时,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可按不优越于提供给丽珠集团的条款和条件接受该业务机会; 3.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拟转让,出售,出租,许可使用或以其他方式转让或允许使用与受限制业务直接或间接相关或潜在利益的资产和业务时(以下简称"待售出售及转让"),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将向丽珠集团在同等条件的情况下提供优先受让权,如丽珠集团放弃该等优先受让权时,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或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所拟转让第三方所出谋等出售及转让的附于主要条款不可以优越于提供给丽珠集团的条款; 4.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企业不会利用与丽珠集团控股关系或者以丽珠集团控股的身份,从事或参与任何有损丽珠集团及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等等; 5.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不会且促使其联系人(丽珠集团除外)不会直接或间接: (1)在任何时间通使或尝试诱使丽珠集团任何或员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顾问的雇佣,雇用该人士(在前为承诺函出具日当天为本公司或及各公司除丽珠集团外控股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顾问之人士除外),而该人士拥有或可能拥有关于受限制业务的任何机密资料或商业秘密; (3)帮助或鼓励任何其他人士通过或作为任何人士,做可或公司(与丽珠集团任何或员公司或员公司竞争者)的经理,咨询人,顾问,雇员或代理人或股东,向与丽珠集团任何或员公司竞争的任何人士和或或新成立的可成员行业务,或对任何与丽珠集团进行交易或正谋受限制业务与丽珠集团或者的人士,鼓或或劝其将业与丽珠集团的交易或潜在交易或潜在交易与丽珠集团进行的业务等,或向丽珠集团任何或员公司或关或有利的交易条款; 6.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允许及配使有关联系人(丽珠集团除外)允许丽珠集团的独立董事最少每年即同一次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提个本承诺函的情况; (2)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须提供丽珠集团独立董事年度即或执行本承诺函的一切所需资料; (3)允许丽珠集团通过年报或公布披露经丽珠独立董事即每年关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遵守本承诺函即同决定; (4)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并代表本公司除丽珠集团以外的控股子公司)同每年向丽珠集团提供有关遵守本承诺函条款的确认书,以供丽珠集团载入其年报; 7.自相关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承诺承担因本公司(或本公司除丽珠集团外的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关系人)违反相关承诺函任何条款而导致的相应法律责任和后果。 8.上述承诺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本公司及本公司任何控股子公司不再成为丽珠集团的控股股东; (2)丽珠集团终止其股份在香港联合所及其他海外证券交易所上市(但丽珠集团的股份因任何原因暂时停止买卖除外)。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实际人朱保国董事长	股份增持承诺	根据证券监管市场状况,为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充分信心及对公司价值判断,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联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将以自筹资金自2015年7月10日起,于未来6个月内择期择时择机,通过沪深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和规则增持本公司股份,计划累计增持金额为50,000万元人民币。 深圳市百业源投资有限公司联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朱保国先生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自2015年7月10日起,未来6个月,此个月	履行完毕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法定代表人:朱保国先生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15-098

债券代码:122096　　债券简称:11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监事会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六届监事会三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9日下午六届董事会六次会议结束后在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二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三名,实际参加监事三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余孝云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对<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发表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本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均无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380　　股票名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15-099

债券代码:122096　　债券简称:11 健康元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六届董事会六次会议于2015年10月22日以电子邮件并电话确认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5年10月29日下午2:00采用现场会议并配合视频会议形式在健康元药业集团大厦三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七人,实际参加董事七人,公司三名监事及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朱保国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

详见本公司2015年10月3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公告的《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本公司总部及南山生产基地土地申请列入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的议案》

本公司曾于2015年8月19日发布《关于公司参与深圳高新北区产业升级改造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70号)。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深府办函[2015]115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的文函,本公司总部办公所在地及本公司南山生产基地所在地属于《高新区北区产业升级改造实施方案》提到的升级改造区域范围内。

为配合深圳市高新北区的产业升级改造工作,本公司计划将本公司总部办公所在地(宗地号T401-0400,宗地面积15,698平方米)及南山生产基地所在地(宗地号T401-0003,宗地面积29,250.40平方米)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根据《深圳经济特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条例》、《深圳市城市更新办法》及《深圳高新区优化升级工作方案(2012—2015年)》(深府(2012)83号)等相关规定,向深圳市相关政府部门申请将前述地块及地上建筑物列入高新北区产业升级改造的产业升级计划中。

本公司将根据前述地块及地上建筑物列入高新北区产业升级改造的批复进度及时发布相关公告。

本公司未来将根据所涉及地块的投资总额、投资计划及进度等相关事项确定后,依《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发布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前述议案系本公司用于向深圳市政府相关部门申请将本公司总部办公所在地及南山生产基地所在地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列入城市更新计划名单之内。目前本公司尚未就所涉及的地块确定具体的改造设计方案,对于未来的投资规模、投资进度、运营模式、收益回报等均尚未进行深入的研究,亦未形成明确的改造方案等,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月三十一日

公司代码:600381　　公司简称:青海春天

青海春天药用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雪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49,094,272.10	1,916,068,944.36	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8,353,664.42	1,470,056,584.12	8.0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389,741.97	3,310,629.78	12,930.4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53,874,865.31	1,551,161,152.46	-3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155,117.39	314,361,674.70	-39.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938,613.66	295,464,091.70	-46.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0	20.35	减少7.7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73	0.6424	-52.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73	0.6424	-52.1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7,284.97	-167,362.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877,500.01	27,992,500.03	收到政府财政扶持基金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03.17	-164,982.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694,079.99	11,200,764.16	
所得税影响额	-5,556,841.68	-5,581,949.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9,505.00	-62,465.66	
合计	31,763,751.52	33,216,503.7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56,47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股份状态	质押或冻结情况:数量	股东性质
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	344,430,183	50.04	344,430,183	未知	344,430,1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肖融	71,570,571	10.40	71,570,571	未知	71,570,571	境内自然人
新疆泰达新源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48,703,920	7.08	48,703,920	未知	48,703,92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86,200	2.16	14,886,200	未知	14,886,200	国有法人
卢义萍	9,641,703	1.40	9,641,703	未知	9,641,703	境内自然人
上海锦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	1.16	8,000,000	未知	8,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疆益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7,196,248	1.05	7,196,248	未知	7,196,248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盛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903,514	0.71	4,903,514	未知	4,903,514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高琪	3,873,910	0.56	3,873,910	未知	3,873,910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中登投资管理事务所	2,942,122	0.43	2,942,122	未知	2,942,12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数量		
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886,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86,200		
上海锦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陈高琪	3,873,910	人民币普通股	3,873,910		
张寿清	2,586,911	人民币普通股	2,586,911		
魏捷	2,333,080	人民币普通股	2,333,080		
张淑梅	1,015,366	人民币普通股	1,015,366		
曹婉琰	66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0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厦门信托-鑫龙财富一号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664,800		
西宁青业商贸有限公司	659,939	人民币普通股	659,939		
张宁	5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565,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与肖融为一致行动人,肖融与卢义萍为表姐妹关系。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法获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重大变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	变动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557,544,863.49	256,282,242.42	117.55	报告期销售回款形成
应收票据	-	20,789,460.75		票据到期
应收账款	89,159,246.30	18,786,602.46	374.59	母公司贸易业务形成
预付账款	25,198,705.34	87,928,076.13	-71.34	购买商品到货
其他应收款	26,200,874.07	12,509,902.90	109.44	合并被合并方主体报表形成
其他流动资产	5,209,662.69	12,955,885.92	-59.79	费用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2,353,918.86	270,900.00	768.93	公司信息系统建设增加投入
短期借款	10,102,636.16	200,000,000.00	-94.95	借款到期归还所致
应付账款	15,570,073.75	25,108,465.57	-37.99	款项支付所致
预收账款	32,830,012.52	74,743,637.26	-56.08	本期发货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38,012.76	618,548.71	67.81	合并被合并方主体报表形成
应付利息	-	304,444.44		已支付所致
预计负债	174,563,871.62			合并被合并方主体报表形成
实收资本	688,314,013.00	489,388,261.00	40.65	发行股份形成
资本公积	133,160,722.68	404,944,511.77	-67.12	反